

证券代码：300142 证券简称：沃森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0

##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进展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沃森生物，股票代码：300142）自 2026 年 3 月 19 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2、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停牌情况

公司正在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该事项可能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停复牌（2025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沃森生物，股票代码：300142）自 2026 年 3 月 17 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 二、进展情况

2026 年 3 月 17 日，北京腾云新沃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腾云新沃”）与公司签署了《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腾云新沃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公司拟向特定对象腾云新沃发行不超过 207,983,751 股 A 股普通股股票

（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完成后，在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下，按发行数量计算，腾云新沃持股比例为 11.51%。

2026 年 3 月 17 日，公司股东李云春、成都喜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成都喜云”）、广州盈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盈沃”）与黄涛、腾云荟智（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云生物”）、腾云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云大健康”）、任旭红、钟彬、北京喜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玉溪正心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共同投资暨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对于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及其他重大决策事项方面，各方均将保持一致行动，如对相关事项行使何种表决权及如何行使表决权达不成一致意见，以黄涛、腾云生物、腾云大健康的意见为准。一致行动有效期为自本次发行完成后腾云新沃完成取得沃森生物股份登记之日起七年，经各方协商一致，可以延长。

在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下，按发行数量计算，本次发行后，腾云新沃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将达到发行后总股本的 11.51%，腾云新沃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将达到发行后总股本的 14.46%。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公司主要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等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李云春	27,150,181	1.70%	27,150,181	1.50%
成都喜云	23,656,807	1.48%	23,656,807	1.31%
广州盈沃	2,635,800	0.16%	2,635,800	0.15%
腾云新沃	-	-	207,983,751	11.51%
合计	<b>53,442,788</b>	<b>3.34%</b>	<b>261,426,539</b>	<b>14.46%</b>

除腾云新沃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14.46%表决权股份外，其余股东所持公司表决权较为分散。同时，本次发行后，公司董事会设置 9 名董事，其中 3 名独立董事，腾云新沃将向公司董事会提名 4 名非独立董事和 2 名独立董事，超过董事半数。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腾云新沃，实际控制人为黄涛。

本次发行事宜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 三、复牌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202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沃森生物，股票代码：300142）自2026年3月19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 四、风险提示

1、本次发行事宜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申报审查通过（如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其他必需的行政审批机关批准（如适用）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能否取得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及取得上述批准的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八日